

证券代码：688506

证券简称：百利天恒

公告编号：2023-034

四川百利天恒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2023年4月28日，四川百利天恒药业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在公司会议室召开。本次会议以现场及通讯表决方式召开，应出席监事3名，实际出席监事3名，会议由监事会主席汪捷女士主持。本次会议的通知于2023年4月18日通过书面形式送达全体监事。本次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决议合法、有效。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全体监事对本次监事会会议议案进行了审议，经表决形成如下决议：

1、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2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报告期内，公司监事会严格按照《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监事会议事规则》等规章制度的要求，遵守诚信原则，从切实维护公司利益和全体股东权益出发，认真履行监督职责。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尚须提交公司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2、《关于公司2022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公司2022年度审计报告已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并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公司根据2022年实际经营情况完成了年度财务决算工作，财务决算报告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2022年度财务的实际情况，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尚须提交公司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3、《关于公司2023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公司根据 2022 年度财务决算情况，起草了《2023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监事会同意相关内容。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尚须提交公司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4、《关于公司 2022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公司预计在 2023 年度继续增加研发投入，以不断增强公司核心竞争力，为保障公司经营和发展，公司 2022 年度拟不进行利润分配和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监事会认为：公司 2022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充分考虑了公司实际经营情况，符合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等文件。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尚须提交公司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5、《关于公司<2022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公司《2022 年年度报告》的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等规章制度的规定。公司 2022 年年度报告披露的信息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尚须提交公司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与本公告同日刊登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四川百利天恒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年度报告》及《四川百利天恒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年度报告摘要》。

6、《关于公司<2023 年第一季度报告>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公司《2023 年第一季度报告》的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等内部规章制度的规定，公司 2023 年第一季度报告披露的信息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具体内容详见与本公告同日刊登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四川百利天恒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第一季度报告》。

7、《关于续聘 2023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具备为上市公司提供审计服务的执业资质和专业胜任能力，在担任公司年度财务报告审计机构期间，严格按照国家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勤勉尽责、独立地开展审计工作，能够满足公司审计工作的要求，同意续聘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担任公司 2023 年度审计机构。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尚须提交公司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与本公告同日刊登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四川百利天恒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续聘 2023 年度审计机构的公告》。

8、《关于 2023 年公司及下属公司向金融机构申请综合授信并提供担保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公司 2023 年度授信及担保综合考虑了公司及全资子公司业务发展，符合公司及全资子公司实际经营情况和整体发展战略。被担保人除了公司外，均为全资子公司，担保风险可控。担保事宜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尤其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尚须提交公司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与本公告同日刊登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四川百利天恒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2023 年度公司及下属公司向金融机构申请综合授信并提供担保的公告》。

9、《关于使用暂时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公司在保证不影响自有资金安全和公司正常生产经营的前提下，使用暂时闲置自有资金投资于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保本型投资产品，不影响公司日常资金正常周转需要，不影响公司主营业务的正常发展。通过对暂时闲置的自有资金进行适当的现金管理，能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增加公司现金资产收益，为股东及公司谋取更多回报，不存在损害股东利益，尤其是中小股东权利的情况。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具体内容详见与本公告同日刊登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四川百利天恒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暂时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

10、《关于公司 2022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公司 2022 年度募集资金的存放与使用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和制度文件的规定，公司对募集资金进行了专户存储和专户使用，并及时真实地披露了相关信息，公司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不存在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情形。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具体内容详见与本公告同日刊登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四川百利天恒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11、《关于修订〈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为维护公司及股东的合法权益，规范公司的组织行为，根据《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并结合公司的实际情况，公司对《监事会议事规则》进行了修订。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尚须提交公司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12、《关于公司 2023 年度监事薪酬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公司监事根据其任在公司担任的具体职务，按公司相关薪酬标准与绩效考核领取薪酬，不额外领取监事津贴。

表决结果：该议案全体监事回避表决，直接提交公司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特此公告。

四川百利天恒药业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3 年 4 月 29 日